

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 
111年度監察報告書

基金 111 年度決算(含工作報告及財務報表)，經查核尚無不符，財務報表並經慶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慶隆會計師查核竣事，已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，同意照列。未來仍宜廣續積極配合政府政策推動僑、臺商信用保證業務，加強風險控管，提升債權收回績效，增加財務收入，促進業務健全穩定發展。

常 務 監 察 人



監 察 人



監 察 人



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